

创作自有滋味

编辑 / 王海菱

在一直以来的语文学习中，学生对写作的学习和掌握是必不可少的。学生的创作蕴含着他们对宇宙万物、未来人类社会生活、社会发展、科学技术的看法，有其独特的感知力与观察力，而这些就是创作的魅力。

在第十六届全国中学生创新作文大赛中，贵阳一中学子邹简历时近 8 个月的层层选拔，最终完成现场决赛考验，荣获壹等奖。本期对话邹简同学，展示其创新作文大赛初赛、复赛作品，感受她的文字魅力。

对话贵州优秀学子

新课程导学：创新作文大赛决赛题目你是如何破题、立意的？

邹简：“对话”是一个宏大的概念，我主要聚焦于人机的“交流”，“交互”是否构成对等的、双向理解的、具有思想碰撞与交际功能的“对话”以及导致双方对话焦虑的信息差症结所在。尤其是在更深层的历史性层面，人工智能不仅使用着人类的语言，而且还在使用中受人类语言在过往历史中生成的话语权力的影响，这一点十分重要——人类在与人工智能对话的同时也会间接促成自身的反思与超越，而这种奋力渴求超越的惯性会不自觉地转动时代发展的齿轮，由此人类便能永恒地与宇宙链接，拥有无穷的生命力。

新课程导学：本次创新作文大赛最终决赛是现场考验，你为现场比赛做了哪些准备？

邹简：由于现场比赛的特殊性，赛前的准备工作几乎是纯主观驱动的，所以给了我很好的理由翻阅自己偏爱的语句和段落，另外也尝试搜索了一下往届的作文试题，模拟破题和解题的思路。

新课程导学：在竞技比赛中，你如何调整自己的心态？

邹简：“人能在未知的黑暗中使木棍成为手杖，使石与石之间擦出火花”，这是人之所以总能在生来的藩篱里伸出双臂，拥抱太阳的法门。所以，我相信自身抵抗荒谬、手握凿前路之锤的能力，相信自己挥动翎笔后留下的所见，所思，所感——它们都是真实的，所以它们都是有意义的。

新课程导学：创作需要付出很多时间，面对高中阶段的学习压力，你如何兼顾二者？

邹简：写作与学习生活并非解离的两端，而是互为倒影，我潜心观察二者的联结并将其融汇。我认为，写作是将生活中的万物置于彼此的语言体系中，以一种凝思之姿回答了人之为何的问题，而学习生活则为付诸笔端的文字提供了光影与舞台，于细节处将生活的本质坦诚相告——只有登上现实的诺亚方舟，才能穿越虚无的洪水。



创新作文决赛题目提供了一个情境——即针对以 ChatGPT 为代表的超级 AI 对文学的未来以及作为语言动物的人类的影响。当代作家李敬泽在题为《语言主权与作者的存亡》的演讲中描述了两场景：“当它以自然语言与我们对话时，在我们怎么能够判定我们面对的是一台‘机器’还是另一个‘我’？如果人类丧失了对语言的主权，必定会威胁到人之所以为人的根基所在，到那时，人类将何去何从？”需以《对话》为题现场写作。

新课程导学：你对创作的喜爱，有哪些印象深刻的创作故事？

邹简：我一直是《人民文学》杂志的读者，某日阅读时发现了一篇关于“人，跑步与海洋”的文章，文中主要阐述的是个体自身恰切和社会生存语境的关系，中途还穿插了大量海航和品鱼的故事，我很喜欢，就跑去杂志的官方公众号下分享了自己的思考。大约一个月后收到《人民文学》杂志社的官方消息，确定我的评论将选入“人民阅卷”的读者书评专栏，会在杂志上刊登，并寄送样书。这对于我来说完全是出乎意料的，更加肯定了我对于文字和写作的热情。

新课程导学：你喜欢哪位作家或哪部作品？他（或它）对你的创作有哪些影响？

邹简：我看书一向“杂乱无章”，但毕竟开卷有益。影响最大的还是马可·奥勒留的《沉思录》。比起文学作品，它更像是一部人文哲学精神的集合。评论家曾言：“这部黄金之书以庄严不屈的精神负起做人的重荷，直接帮助人们去过更加美好的生活。”诚哉斯言，《沉思录》于我的价值，在于对死亡观的重塑——“很快，你就将化为灰尘，或者一具骷髅，一个名称，甚至连名称也没有。小孩子们争吵着笑着，然后又马上哭泣。但忠诚，节制，正义和真理，却从宽广的大地飞向奥林匹斯山……”它以一种超乎人类思维局限性的方式看待死亡，死亡被历史的尺度拉长后，便不过是感官印象的终止，欲望系列的中断，是思想散漫运动的停息。以哲学的姿态面对死亡，便能从容自洽地看待生命中美好的易逝和丰盈精神的恒久，从而更好地为记录生活的写作服务。

新课程导学：日常老师的指导和教学，让你对创作有哪些认识？积累了哪些学习方法？

邹简：写作是可以训练的。纵观浩如烟海的文化典籍，不难发现优秀的传世之作都存在共性。我会寻找自己喜欢的作者和文字，有目的地进行模仿与再创造，拓展自己写作的道路。我也很感谢我的语文老师康佳老师，她一直鼓励我们从遣词造句入手，通过仿写逐渐让写作由空中楼阁诉诸笔端。

新课程导学：在创作道路上，父母对你有哪些影响？他们如何看待你的创作？

邹简：我十分感谢父母对于我文学创作的支持。当我沉溺于朦胧派歌潮的涡流时，他们给予了我关照社会学著作的实际建议，从而将我费劲雕琢悬浮于空的精雅小句与大地相连，学习以更全知的视角阐述观点、发表议论。



邹简作品展示（指导老师康佳）

■ 第十六届全国中学生创新作文大赛初赛题目

时间是人们认识世界，丈量生活的方式。每个阶段过后，我们都会站在某一标志点上回首来路，这便是怀旧。它不是老年人的专利。还记得自己第一次产生怀旧情绪是什么时候吗？请以“那天我第一次怀旧”为题写一篇文章，不限题材，不限文体，字数在1200~1500字之间。

那天我第一次怀旧

犹记得是三月向晚的一天，淡云微月的黄昏时候，就着远处空隆作响的雷音，静坐观雨，觉不出时间来，倒是怀古念旧的幽思头一次勃发了。

先是星星可数的小雨，溪上一片烟。我第一次在烟中依稀追忆出了一位白衣胜雪的少年公子，这绵密又延愁的料峭雨漓漓，该是他笔下的江南好时节——你且瞧纶竿收却后映照出的落日残红，无意闯入人间的芙蓉秋风，且配上一层“人淡淡，水濛濛，吹入芦花短笛中”的薄薄水汽——容若的词总让人联想到杏花烟雨的水乡人家，行走于其间，身轻体浮不见半点重负，眉毛和眼睫却已在不知不觉中湿润了。他的一生就像是一场漫长的薄雨季，“正风雨，下南楼，断梦几能留？”塞外重阳又至，蓬草联飞，荒色凄凉，纳兰抚腕扼叹，追忆起当年重阳的往事，梦断忆梦，但好梦却难留。这湿湿的雨水扣扣哒哒响过容若与卢氏齐眉的三年，也赋予这颗轻灵的魂魄来自时间的重量——当时只道是寻常，回首百事已成灰，人是懂得怀旧的动物，而寂寞只是因为失去。世间万物辩证有其法，心事有谁知？不如若这小雨，轻富贵，倦官场，谑合俗，宁静自然，醉卧花下。纳兰容若的一生，该是丰盈着粼粼小雨的哲思的。

冷雨凄凄，是愈下愈疾了。呜呼！壮士！虚虚幻幻之间，竟是三闾大夫行至江边。余尝闻屈平与渔夫之事，心有戚戚焉，自觉其被发行吟泽畔之际应有一场豪雨，将漫天的山河风气悉数临降在大夫形容枯槁的面孔与脚侧。“举世皆浊而我独清，众人皆醉而我独醒”，人之贤与不肖，盖所自处耳，饶你多少侠情豪气，怕也经不起三番五次的风吹雨打。我曾好奇过屈平在这凄迷的大雨中着怎样的衣色，少时认为该是“皎皎之白”，如今看来已非如此——“扈江离与辟芷兮，纫秋兰以为佩”，屈平爱好芳美的花草，将其佩戴在身，行走之处，香远益清，他是极喜爱将内志

外化于身的，素白的衣着虽若月光皎洁无瑕，却太过单一，少有清芬遗道的情怀。大夫的衣色，大概是朦胧如雨的靛青色吧——《九歌·山鬼》中的巫山神女，身披薜荔，腰束女萝，清新鲜翠，却“乘赤豹兮从文狸，辛夷车兮结桂旗”，坐着色彩斑斓的豹子和花狸，还有状如笔尖的辛夷，芬芳四溢的桂枝。手燃花枝，笑吟前行，那正是山林神女应有的风采！大夫的审美并非是多数人所认为的清高自傲高处不胜寒之辈，而是对生命韧劲与活力的高度认可，他赞美鲜活的理想与感情，赞美从人胸腔中蓬勃的如朝日般灼人眼目的壮景，从而赞美一切为了志趣而付诸的别离，憎会，不得！呜呼！当个人的情思与时代错位，当向善的心灵免不了坍塌的命运，那就呐喊吧！向着隆隆的雷声和靛色的云雨冷冷唱挽歌，怀着香草的美意脱下破碎的丝鞋拥抱寒冷。雨中的靛青该是锦绣山河凝聚的缩影，有着山中草木的清新气，大河东流去的九万里，和三闾大夫眉目中浓得化不去的家国愁思。呜呼！壮士！好一场靛青色的豪雨！

思索片刻，再抬头看时，竟发现雨已停了。天边透出细细密密挫挫匝匝的光来，溪上原先淡淡的烟雾早散了，只留下粼粼的回忆。溪畔何人初观雨？今雨何时初映人？诚然，历史的风雨从古延续至今，不知给予了多少怀旧人儿的幽思，而我，一个跨越千年的追忆、思索者，那天有幸经历了一场好雨，第一次得以站在现代化的高楼上与古阁中的先贤把酒言欢，怀古他们凄迷顿挫的生命悲歌，旧念他们仗剑直言的一身忠骨。我们该传承什么？九月登高是传统，对酒当歌是文化。我们该做些什么？是无畏的孤注一掷，是痛定思痛的仁心……常言道：“好雨知时节”，但怀旧的忧思却可以常有的，正是因为有了这么多返照古今的伟大灵魂，中华的史书才得以书写绵延，人类的幸福才得以不断拓展纵深——三月的雨啊，我该谢谢你才是。

第十六届全国中学生创新作文大赛复赛题目

“混同”表述不同事物间的空间关系。与“清晰感”相类，无所不在的“混同感”也是人们一种非常重要的感受。“混同”是文学艺术中非常重要的审美对象。但在日常生活中，人们更追求清晰的认知，对混沌未开、认知模糊的事物怀有恐惧心。阅读文学作品也是如此，总要谋求明确答案和确切主旨，寻求理解中“意义”的到来。因此，审察“混同”状态，对事物有“混同”冲动，认可悬空和混沌的存在方式，是审美熏陶的要义之一。小孩子喜欢问：“谁是好人？谁是坏人？”长大的我们开始明白，很多时候，所谓“好”与“坏”并不像“白”与“黑”那样泾渭分明，其中那些纠结难分的部分，恰好体现着人与自然、人与自身、自我与他人关系的复杂性，又或是不同的观点和情感、不同的美学认知之间的复杂性。请以“混同”为题目写一篇作文，1200~1500字以内，体裁不限。

混 同

《历神仙通鉴》尝有言：“盘古将身一伸，天即渐高，地便坠下。久而天地乃分，二气升降，清者上为天，浊者下为地——自是混沌开矣。”可见在大夜弥天的远古之时，“混同”的概念就已诞生，为天地万物之始，之源，之鸿蒙也。

混同即“消失边界”。生活好比一场伟大的失眠，我们做过或想到的一切，都处在一种清澈的半睡状态中，而混同就像是失眠之渊中海陆不甚分明的边界——因为无法探清，所以更加深沉。凯鲁亚克以颓废的姿态渴望自我救赎，在堕落与握守的边界处模糊了世人口中的所谓成功。山川，平原，沙漠，城镇……从美国到墨西哥，从纽约到旧金山，他一次次越过人为划定的界限，在混同的领地踟蹰。在北美高谈东方禅宗，走累了就挡道拦车，影子与影子之间频繁留下脚印……他这样评价自己的“混同之旅”：“我们疯狂活着，疯狂说话，疯狂想要得救，渴望同时得到一切，从来不打呵欠，从不说一句庸俗的话，只是燃烧，燃烧，燃烧。”凯鲁亚克爱好边界消失的不确定感和毫无限制，使得他在注定失眠的生活中窥见了那份独属于“混同”的清醒与不确定感。而正是因为有了这份清醒与无法预测，才让我们在半睡的状态中找到失落的自己，为沉入深渊的我们渡上最后一口氧气。

“草在结它的种子，风在摇它的叶子，我们站着，不说话，就十分美好。”“混同”所代表的，更是一种浑然天成的审美意趣。朦胧诗无疑是中国当代汉语诗歌史上最值得关注也绕不过去的重要课题。他们受西方现代主义诗歌影响，借鉴西方现代派的表现手法以表达自己的感受、情绪与思考，是“混同”概念的最佳诠释者——我们在北岛的《回答》中注视着“卑鄙者的通行证”和“高尚者的墓志铭”，往怀疑、愤怒与不甘的复杂情流中求索；我们听到了“最嘹亮的，恰是寂静”的召唤，混同了生命力的萌动与壮美的人类起源；我们“与其在悬崖上展览千年，不如在爱人

肩头痛哭一晚”，肆意栖息在神女峰的怀抱，紧挨着共同拥抱黎明，将冷冷的心霜与爱人肩背的温暖融合……人是朦胧复杂的动物，而复杂多由于混同。人的美好情感，人与人之间的理解，爱和关怀的需求，对未来与自由的向往，如同地理学概念中常漂浮在地平线上的维纳斯带——只有当地球的影子与反曙的暮光博采融合，混同交织，才能呈现梦幻般粉红的色彩。

“混同”还有稀释复杂之效，是为水到渠成之别有洞天，炎凉冷暖之无声惊雷。如若泽·萨拉马戈笔下的失明世界——“我的眼睛仿佛掉进了一片牛奶海”，“混同”的世界似乎泥泞不堪——工厂停工，城市瘫痪，疯子们被关进了精神病院，人与人互相残杀……诚然，被众多自私的人背弃，被更多人抵制的道德感古已有之，并非灵魂尚处于混同状态的哲学家的新发明，但渺小而又平凡的人类，却总能在道德感与血液的颜色和眼泪的咸淡的混同中将人性的利斧化作朝向灵魂的镜子，而后如盘古开天辟地般将这世间混同裂为两半，一半在风雨中肆虐，另一半因风雨而更显光明——于是我们看见了，看见了医生的妻子凭借仅有的力气在混同中提醒众人保持理性，她给予死者应有的尊重，面对厄运依然挥动沾满鲜血的双手奋力一搏。她渐渐发现，在忍受磨难的过程中，混同其实并不存在。它像一个梦，一个状态，一个人为背景下的舞台，它来自你对生命诞生前人类的回忆，那时由于你清澈，所以你混同。

“混同”是生命的常态——我们茕茕孑立越过人间边界，只是为了看见自己的所有可能；我们切中肯綮孜孜矻矻，只为将心中朦胧的明月芦花付诸笔端：我们历尽岁聿云暮三朝无远，只为稀释复杂，抵达天真，这，便是“混同”的所在了。